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uhaus

Bauha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3)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本集團總營業額增加約3.4%至約48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5,000,000港元)。
- 毛利下跌至約318,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3,600,000港元)。
- 毛利率減少約5.5個百分點至約66.2%(二零一一年：71.7%)。
- 本期間純利下跌約31.3%至約10,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000,000港元)。
- 純利率減少至約2.1%(二零一一年：3.2%)。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跌至約2.9港仙(二零一一年：4.2港仙)。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按下文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

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481,034	465,025
銷售成本		<u>(162,462)</u>	<u>(131,422)</u>
毛利		318,572	333,603
其他收入及增益	4	38,334	2,677
銷售及分銷成本		(278,721)	(257,091)
行政開支		(58,613)	(57,438)
其他開支		(1,624)	(755)
融資成本	5	<u>(940)</u>	<u>(293)</u>
除稅前溢利	6	17,008	20,703
所得稅開支	7	<u>(6,742)</u>	<u>(5,712)</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266	14,991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u>177</u>	<u>3,25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0,443</u>	<u>18,249</u>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2.9港仙</u>	<u>4.2港仙</u>
攤薄		<u>2.9港仙</u>	<u>4.2港仙</u>
股息	9	<u>3,595</u>	<u>7,18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323	187,669
無形資產		1,478	1,565
租金、水電及其他非即期按金		71,381	78,072
遞延稅項資產		27,104	20,47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4,286	287,783
流動資產			
存貨		352,301	269,449
應收賬款	10	33,343	28,6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488	30,056
可收回稅項		1,366	2,441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11	922	9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6,345	86,167
流動資產總值		468,765	417,68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65,356	24,60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88,275	102,302
計息銀行借貸	13	31,992	46,758
應付稅項		17,273	12,954
流動負債總額		202,896	186,623
流動資產淨值		265,869	231,06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0,155	518,84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15	1,865
資產淨值		508,340	516,98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35,945	35,945
儲備		468,800	457,672
擬派股息		3,595	23,364
權益總額		508,340	516,9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1. 呈報及編製基準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於本期間首次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中期期間之收入稅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應與二零一二年年報一併閱讀。

2.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就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新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i>所得稅—遞延稅項</i> :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i>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i> 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i>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i> 之修訂

採納此等新訂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在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呈報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抵銷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抵銷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之影響。迄今，本集團認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成衣及配飾之生產及買賣業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供應產品予客戶之地區來劃分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四個可呈報業務分部：

- (a) 香港及澳門
- (b) 中國內地
- (c) 台灣
- (d) 其他地區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即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方法)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法一致，惟利息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融資成本及未分配收入或開支並無計入該項計算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持至到期債務證券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以公用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以公用組別管理。

分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公司非流動資產，原因為此等負債以公用組別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時按當時之市價而訂之售價進行交易。

主要客戶之資料

由於概無本集團向單一客戶作出之銷售佔本集團回顧期內收入10%或以上，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3. 業務分部資料(續)

	香港 及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313,068	72,342	77,599	18,025	481,034
分部間銷售	—	4,014	54,470	597	59,081
	<u>313,068</u>	<u>76,356</u>	<u>132,069</u>	<u>18,622</u>	<u>540,115</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59,081)
收益					<u>481,034</u>
分部業績：	37,095	(5,816)	(8,891)	5,419	27,807
對賬：					
利息收入					99
未分配收入					16,409
融資成本					(940)
未分配開支					(26,367)
除稅前溢利					<u>17,00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3,226	4,098	4,105	56	21,485
未分配資本開支					999
資本開支總額					<u>22,484</u>
折舊	6,828	5,288	6,309	—	18,425
未分配折舊					3,103
折舊總額					<u>21,528</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303,862	130,352	100,100	2,687	537,001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27,104
可收回稅項					1,366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922
未分配資產					146,658
資產總值					<u>713,051</u>
分部負債：	73,021	46,940	14,268	592	134,821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1,815
應付稅項					17,273
計息銀行借貸					31,992
未分配負債					18,810
負債總額					<u>204,711</u>
分部非流動資產：	79,533	31,401	12,890	897	124,721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27,104
未分配非流動資產					92,46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44,286</u>

3. 業務分部資料(續)

	香港 及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91,824	84,086	77,149	11,966	465,025
分部間銷售	26	3,445	52,980	–	56,451
	291,850	87,531	130,129	11,966	521,476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56,451)
收益					465,025
分部業績：	32,231	1,148	7,426	2,196	43,001
對賬：					
利息收入					229
融資成本					(293)
未分配開支					(22,234)
除稅前溢利					20,703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9,604	13,282	9,194	34	32,114
未分配資本開支					59,489
資本開支總額					91,603
折舊	6,291	5,258	3,926	–	15,475
未分配折舊					1,690
折舊總額					17,165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260,119	130,946	85,712	13,468	490,245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477
可收回稅項					2,441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920
未分配資產					191,386
資產總值					705,469
分部負債：	47,068	46,419	9,986	6,046	109,519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1,865
應付稅項					12,954
計息銀行借貸					46,758
未分配負債					17,392
負債總額					188,488
分部非流動資產：	78,214	35,841	15,370	963	130,388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477
未分配非流動資產					136,9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7,783

4. 其他收入及增益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提早終止租約之已收補償金	21,7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15,189	-
利息收入	99	229
匯兌收益淨額	261	1,165
雜項收入	1,085	1,283
	<u>38,334</u>	<u>2,677</u>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悉數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u>940</u>	<u>29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0,536	115,071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已計入銷售成本	21,926	16,351
折舊	21,528	17,16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租賃開支：		
最低租金付款	124,974	114,461
或然租金	22,753	21,310
	<u>147,727</u>	<u>135,771</u>
設備經營租約之租賃開支：		
最低租金付款	329	299
或然租金	51	130
	<u>380</u>	<u>429</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93,540	87,212
以股本結算之認股權開支	4,280	1,927
退休金計劃供款	5,866	5,327
	<u>103,686</u>	<u>94,466</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570
無形資產攤銷	162	177
租務按金撇銷	1,462	7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5,029	5,467
— 其他地區	8,274	10,076
遞延稅項抵免	<u>(6,561)</u>	<u>(9,831)</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6,742</u>	<u>5,712</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一年：16.5%)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10,26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991,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9,450,000股(二零一一年：359,450,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認股權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3,36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末期及特別股息合共56,434,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派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	<u>3,595</u>	<u>7,189</u>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星期四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中期股息並無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之應付股息，但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保留盈利分派。

10. 應收賬款

零售銷售乃以現金或信貸期甚短的信用卡結清。批發客戶一般享有30至60日之信貸期，部分與本集團有長久業務關係且具規模的客戶則可獲較長信貸期，惟對特許經營商之銷售則不會給予信貸期。本集團銳意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謹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並定期檢討逾期款項結餘。鑑於上述者及本集團應收賬款相關客源分散，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障。應收賬款均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33,298	28,373
91至180日	33	1
181至365日	-	266
超過365日	12	13
	<u>33,343</u>	<u>28,653</u>

11.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上市債券，按攤銷成本 即期部分	922 (922)	920 (920)
非即期部分	<u>-</u>	<u>-</u>

該等非上市債券的總面值為人民幣74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0,000元)，年息2.70厘(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70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結算。

1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於30至60日內清還。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63,185	23,860
91至180日	1,630	329
181至365日	405	313
超過365日	136	107
	<u>65,356</u>	<u>24,609</u>

13.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析為按以下情況須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8,240	33,388
第二年	3,752	13,370
	<u>31,992</u>	<u>46,758</u>

計息銀行借貸乃歸類為流動負債，原因為貸款協議中載有一項重要條文，賦予貸方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自行酌情要求還款。上述分析乃以銀行發出之還款時間表通知所載之已訂還款日期為基準，惟當中並無計入任何要求償還條款之影響。

附註：

- (a)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抵押：
-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66,8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2,693,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多幢樓宇之按揭抵押；及
 - 由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分別70,2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0,240,000港元)及25,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00港元)。
- (b)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銀行貸款以浮動年利率介乎1厘至5厘(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厘至7厘)計息。
- (c) 所有借貸以港元列值。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

14. 股本

	本公司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59,45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35,945	35,945

15. 認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該計劃」），用以獎勵及回報對本集團業務佳績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本集團之顧客、本集團任何諮詢人、顧問、經理或主管及本公司之股東。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

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及其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於期／年初	2.550	20,840	3.354	9,840
已授出	-	-	1.830	11,000
已行使	-	-	-	-
已註銷	(3.354)	(9,840)	-	-
於期／年終	1.830	11,000	2.550	20,840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議決註銷較早前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可認購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股份，且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行使之合共9,840,000份認股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認股權開支共4,2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27,000港元）。

16.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未於中期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水電及物業租務按金	<u>6,936</u>	<u>5,502</u>

除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曾披露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7. 承擔

(i)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以承租人身分租用零售商舖、若干辦公室及貨倉，租期介乎一至九年。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限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12,055	236,617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1,314	258,255
五年以上	<u>5,707</u>	<u>7,013</u>
	<u>419,076</u>	<u>501,885</u>

若干零售商舖之經營租約租金，乃按固定租金或根據各有關租賃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按零售商舖銷售額釐定之或然租金兩者中之較高者作準。由於無法可靠估計此等零售商舖之未來銷售額，故上表並無計入相關或然租金，而只計入最低租金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經營租約安排(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ii) 其他承擔

除上文詳述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已訂約但尚未於中期財務報表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8.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關連公司支付電腦系統維護費	291	705
向關連公司購買電腦設備	-	770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274	1,938
以股本結算之認股權開支	547	513
退休後福利	31	28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2,852	2,479

19.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及會計處理。

20.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多個市場均舉步維艱。受全球經濟放緩、歐債危機及若干當地政策問題所拖累，本集團於多個市場之零售表現遜色。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營業額僅略升至約48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5,0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正數同店增長率約3.2%。為應對經濟放緩及滯銷存貨處於不利之偏高水平，本集團採取積極措施，推出廣泛折扣優惠，宣傳產品，以刺激銷售及減少存貨至較健康水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因而大幅削減約5.5個百分點至約66.2%(二零一一年：71.7%)。此外，經營成本，尤其是租金及勞工成本持續攀升，達甚高水平。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純利減少至約10,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000,000港元)，而純利率則進一步縮減至約2.1%(二零一一年：3.2%)。

鑒於零售氣氛淡靜及經營成本飆升，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維持與往年相約規模之零售網絡。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經營246間店舖(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44間)。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自營店舖			
香港及澳門	82	79	+3
台灣	86	78	+8
中國內地	39	45	-6
	207	202	+5
特許經營店舖			
中國內地	39	42	-3
總計	246	244	+2

香港及澳門

於回顧期內，香港及澳門之零售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約65.1%（二零一一年：62.8%），並維持銷售增長約7.3%，大致達313,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1,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正數同店增長率約10.5%。本集團現正透過推出更多具吸引力之品牌店舖，並逐步翻新現有店舖，令設計更有生氣更具魅力，同時結束若干表現欠佳的店舖，及將若干店舖遷往其他租金較相宜之黃金購物地段，令店舖組合更臻完善。本集團仍致力維持強勁而多元化之零售網絡，旨在推動長遠穩步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同收取自業主因提早終止若干租約的一筆過補償金額合共約21,700,000港元，本集團香港及澳門業務之除稅前分部溢利約為37,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200,000港元）。

中國內地

本集團繼續整合及摒除中國內地表現遜色之銷售門市。於回顧期內，來自中國內地之營業額減少至約72,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4,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產生虧損約5,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約1,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北京、上海、廣州、南京及蘇州經營其自營零售店舖，並維持涵蓋中國內地20個二線城市之龐大特許經營網絡。於回顧期內，國內市場之挑戰實屬嚴峻。繼去年結束多間存在問題之零售店舖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正數同店增長率約5.8%，令銷售表現看似逐漸回穩，儘管如此，增長動力仍然反覆不定，且仍繼續面對成本不斷上升之經營環境。預期需要更多時間方能恢復區內較強勁增長及轉虧為盈。本集團已特別關注情況，積極監控其店舖組合之表現及經營成效。

台灣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台灣市場之表現強差人意。受到經濟放緩之不利影響，於台灣之零售表現急劇惡化。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負數同店增長率約22.7%。即使本集團於台灣經營之店舖總數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增加8間至86間，惟於台灣之總銷售額僅些微上升0.6%至約77,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7,100,000港元）。為刺激零售銷售及減少滯銷存貨，本集團增加推廣力度，籌辦多項宣傳活動及向顧客提供優惠折扣，毛利率卻無可避免地下跌。鑒於銷售增長乏力、毛利率下跌及經營成本攀升，此分部於回顧期內產生虧損約8,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約7,400,000港元）。本集團密切定期監

控其店舖組合之成效，並會更改該組合以迅速應對不斷改變之市況。本集團亦將繼續為本集團自家品牌締造更高品牌價值。作為本集團已印證於台灣行之有效的發展策略，大部分店舖均位於台灣主要城市之著名百貨公司內。

其他地區

本集團透過批發營運模式，將業務擴展至多個國家，尤其對準亞洲市場。有關分部之營業額顯著改善約50%至約1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000港元)。業績令人鼓舞，主要由於向日本市場進行之銷售錄得重大增長。然而，日本經濟不穩，故預期於該地區之未來銷售增長將頗為反覆。本集團計劃維持其現時於該國之業務規模，以滿足現有顧客之需求。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營業額上升約3.4%至約48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5,000,000港元)，包括來自零售業務銷售額約450,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29,000,000港元)、特許經營業務銷售額約12,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000,000港元)及批發業務銷售額約1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000港元)。零售業務佔總營業額約93.6%(二零一一年：92.3%)，為銷售額的主要來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自家品牌產品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6%(二零一一年：82%)。銷售組合之比例下降，主要由於自開設「SUPERDRY」特許經營品牌專門店後，進口品牌之銷售額大幅增加。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貢獻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

毛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下跌至約318,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3,600,000港元)，而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大幅收窄5.5個百分點至約66.2%(二零一一年：71.7%)。由於零售業務表現不振，本集團須大幅增加向零售顧客提供之促銷優惠之幅度及次數，以刺激銷售增長及降低偏高的滯銷存貨水平。

其他特殊收入及增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因業主提早終止與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訂立之若干租約而收取的補償金額合共約21,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此外，本集團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收益淨額約15,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出售收益主要來自以代價總額約59,400,000港元出售於香港若干未經充分使用物業。此等物業原先購入作本集團零售業務之倉庫、泊車位及員工宿舍用途。然而，鑒於近期經濟不振及銷售增長緩慢，該等物業並未被充分使用，並預期使用率不足之情況於可見未來持續。因此，本集團將此等剩餘之物業出售套現，以改善營運資金及以更具成效之方式分配資源。

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開支上升約7.5%至約33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5,300,000港元)，相當於佔總營業額約70.5%(二零一一年：67.8%)。土地及樓宇之租金約147,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5,800,000港元)，佔回顧期內本集團營業額約30.7%(二零一一年：29.2%)及相當於本集團開支總額約43.6%(二零一一年：43.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市場租金不斷上升。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按策略需要搬遷及合併若干店舖，逐步舒緩租金增長之壓力及善用店舖面積。

員工成本為另一主要經營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至約103,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4,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對銷售額比率亦上升至約21.6%(二零一一年：20.3%)。通脹下的經營環境及富經驗的零售銷售員工短缺均促使工資普遍上升。透過有效運用獎勵制度激勵銷售員工提高效率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能有助本集團維持員工成本對銷售額比率在可接納的水平。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開支上升至約21,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2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有意集中更多資源應付本財政年度下半年之傳統銷售旺季，故市場推廣開支(包括廣告、推廣及展覽開支)於回顧期內減少至約1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700,000港元)。此外，融資成本約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0,000港元)指就銀行借貸支付之利息開支。

純利

本集團純利由二零一一年同期約15,000,000港元下跌約31.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00,000港元。純利率亦由約3.2%下滑至約2.1%。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508,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17,0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244,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87,8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265,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31,1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1,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9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46,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6,2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合共約107,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1,500,000港元)，包括計息銀行透支、按揭貸款及循環貸款、租金及水電按金擔保以及出口融資額度，其中約57,5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未獲動用。特別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有為數約32,0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6,800,000港元)，該筆款項以港元列值，須於三年內或應要求償還，並以浮動年利率介乎1厘至5厘(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介乎1厘至7厘)計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資產負債比率，指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約為4.5%(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6%)。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淨額約為38,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存貨水平大幅上升。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37,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現金流出91,600,000港元)主要源自於回顧期內更有效地調配公司資源而出售若干過剩物業之所得款項。於回顧期內，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約達38,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現金流入27,100,000港元)。主要用於派付二零一一年／一二年之末期股息及償還部分銀行借貸。

抵押品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乃以賬面總值約66,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2,700,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所提供之交叉擔保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言均無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及水電按金而有或然負債約6,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500,000港元)。除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曾披露外，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包括全體董事在內，本集團共有1,55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659名)。為招攬及留聘表現優秀的員工，本集團提供優厚之薪酬待遇，包括考績花紅、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與醫療福利，亦會按照僱員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標準，根據認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認股權。薪酬待遇會定期檢討。至於員工發展方面，本集團定期向零售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亦資助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期內之買賣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歐元結算。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構成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然而，本集團將會繼續監控外匯情況，並於必要時對沖來自向海外供應商採購服裝之合約承擔之匯兌風險。

展望

零售業所面對的挑戰預期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持續。因此，本集團預計店舖的客流量將持續不穩、消費意欲趨於審慎，而經營開支短期內仍將高企。在此不明朗的營商環境下，本集團將積極整合業務、提高整體效益，並藉著有效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推出迎合顧客需要的產品，從而提升品牌形象。

去年，本集團成功推出不同產品系列，包括皮褸及配飾等，令我們得以領導潮流尖端。我們將繼續投放資源於發展及推廣具龐大增長潛力且備受歡迎的產品，希望可提高銷售。秉承此策略，我們在二零一二年十月為「Salad」系列的手袋皮具隆重推出了「Salad-Carry Me」推廣活動，凸顯品牌的清新、親切及愉悅形象。有關活動除有助即時刺激銷售外，更大大提高「Salad」作為年輕辦公室女性心目中的優越品牌地位。

除了上述活動，本集團亦採用其他途徑提升「Salad」的品牌地位，其中包括在印刷媒體刊登廣告，以及利用在購物熱點的戶外大型廣告牌和於嶄新媒體作宣傳。這全面的推廣手法不僅增加「Salad」曝光率，帶動店舖客流，更重要的是提升了集團不同自家品牌的整體知名度。我們深信品牌聲譽和銷售表現息息相關，因此我們會繼續努力打造品牌，透過多個推廣渠道鞏固本集團作為深受目標客戶喜愛的潮流品牌形象。

鑑於未來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預期主要市場的銷售持續波動，因此本集團在業務拓展方面之策略將維持審慎。我們會密切留意市場環境，按照市場需求訂貨，以加強存貨周轉。面對租金及員工成本不斷上漲，尤其是香港及澳門地區，我們將專注加強現有零售店的效益，暫緩擴充銷售網絡之步伐。同時，我們亦將把若干銷售點遷往更具成本效益的地點，並增設特賣場，以加快清除滯銷存貨及改善現金流。最後，我們會致力平衡業務及市場發展，小心監察及控制成本，並有效分配資源，務求提升整體表現。

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星期四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除本公司並無區分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現由黃銳林先生(「黃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作為本集團創辦人，黃先生具備豐富的時裝界經驗。董事認為，現行管理架構讓本集團具備果斷貫徹的領導，推動本集團發展業務策略，並以最快捷有效方式推行業務計劃。董事相信，由黃先生繼續擔任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並商討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亦於本公司網站(www.bauhaus.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二零一二／一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交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各股東、業務夥伴及顧客的鼎力支持，同時衷心感謝本集團各員工的竭誠貢獻。

承董事會命
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銳林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銳林先生、李玉明女士及楊逸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潤權博士、朱滔奇先生及麥永傑先生。